

永清县大气污染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永气领办〔2019〕22号

永清县大气污染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2019年6月份各乡镇（区、办）秸秆露天 禁烧工作考核排名及惩罚情况的通报

各乡镇（区、办）：

按照永清县大气污染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《永清县秸秆露天禁烧与考核奖惩工作措施的通知》（永气领办【2019】7号）要求，依据生态环境视频监控系统火点数量统计，2019年6月份，全县共发现露天焚烧火点13个（其中反馈超时和未反馈的6个），被市里合计扣缴惩罚资金83万元，全市排名倒三，现将具体考核排名（按火点数量由多到少倒排排名）及惩罚情况通报如下：

养马庄火点3个，其中按时反馈1个，反馈超时2个，反馈率33.33%，倒排第一名。

后奕镇火点3个，其中按时反馈3个，反馈超时0个，反馈

率 100.00%，倒排第二名。

里澜城镇火点 2 个，其中按时反馈 0 个，反馈超时 2 个，反馈率 00.00%，倒排第三名。

高新区、三圣口乡火点各 1 个，反馈超时 1 个，反馈率 0.00%。

刘街乡、曹家务乡、龙虎庄乡火点各 1 个，全部按时反馈，反馈率 100.00%。

大辛阁、管家务乡、别古庄镇、永清镇、韩村镇火点均为 0 个。

根据火点数量和反馈率计算，养马庄倒排第一、后奕镇倒排第二、里澜城镇倒排第三。按照永清县大气污染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《永清县秸秆露天禁烧与考核奖惩工作措施的通知》永气领办【2019】7 号）规定，由养马庄乡长、后奕镇镇长、里澜城镇镇长向县委、县政府做出书面检查。同时，后奕镇在 5、6 月份连续两个月考核排名倒排第三名，由镇长在县电视台公开做出检查；里澜城镇年度内 4、5、6 月份连续三个月考核排名倒排前三名，由县政府约谈里澜城镇镇长。

下步，请各乡镇（区、办）坚持问题导向，举一反三，全面排查，坚决做好禁烧工作。

一是高度重视。市大气办已下发了《廊坊市秸秆露天禁烧工作考核奖惩暂行规定》，我县也相应出台了《永清县秸秆露天禁

烧工作考核及奖惩暂行规定》，对火点数量多的乡镇问责相当严厉，前所未有。请各乡镇（区、办）一定要提高重视，细化实化举措，减少问题数量。

二是压实责任。细化落实辖区负责制度、网格化管理制度，建立责任台账，将管控责任落实到村、落实到区域、落实到个人，确保管控责任全覆盖。乡镇干部要统筹协调，靠前指挥，现场督办，确保责任层层落实，压力传导到位。

三是迅速处置。要安排好网格长、网格员和各村包村干部全天候进行巡查，发现火情，立即处置，避免火点范围扩大，并确保按照时限要求反馈。

附件：各乡镇（区、办）6月份考核排名统计表

永清县大气污染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7月18日

各乡镇（区、办）6月份考核排名统计表

乡镇	已反馈	未按时反馈	总数	反馈率
养马庄	1	2	3	33.33%
后奕	3	0	3	100.00%
里澜城	0	2	2	0.00%
高新区	0	1	1	0.00%
三圣口	0	1	1	0.00%
刘街	1	0	1	100.00%
曹家务	1	0	1	100.00%
龙虎庄	1	0	1	100.00%
大辛阁	0	0	0	无
管家务	0	0	0	无
别古庄	0	0	0	无
永清镇	0	0	0	无
韩村	0	0	0	无
经开区	0	0	0	无
总数	7	6	13	53.85%